老枣树

■ 临清 孙利

今年老院想要翻盖老屋，门前一棵枣树碍事了，我想把它砍掉，结果刚拿起斧子，还没来得及动手就被母亲一声断喝镇住了。

这棵枣树枝繁叶茂，有碗口那么粗。在我记忆中它一直站在那里，总是在杨树、柳树长满叶子后才悄悄睡醒；又总是在杏花、桃花落尽坐果后，才探出一串串金黄的小花。

听母亲说，这棵枣树是从姥爷家院子里移栽过来的。姥爷一生未婚，舅舅是过继的，我母亲是他收养的。这棵枣树是舅舅五岁那年正式继拜当天种植的。当时特别细小，也就拇指般粗细，不过第二年就结枣了。舅舅才六岁，并不识数，但是每天早晨起来第一件事就是跑到树下，踮起脚跟，“一二三、一二三”地数个不停，结果数来数去也就这三个数字。不过，他能清楚地记得整棵枣树一共有多少颗枣，如果少一颗，不仅瞒不住他，他还能指出是哪根枝上少的。大家都很奇怪，他到底用了什么记数方法，这么神奇。

姥爷非常疼爱舅舅，树上的枣自己没舍得吃过一颗，全都留给舅舅当了零食。在那个贫穷年代，枣可是宝贝，只有到了年关岁末才拿出来，一是招待客人，二是用来蒸制贡品。

枣树伴着舅舅和我母亲一起成长，逐年粗壮，枣也越结越多，最后多到吃不完，姥爷就拿到集市上去卖。

光阴荏苒，舅舅考上了大学，离开了村庄。一个冬天，姥爷去世了，枣树被孤单地留在了老院。

枣树不再生长，有些枝条甚至逐渐干枯，垂了下来，风一刮“咔咔”地扫着房顶。有一年清明节舅舅回家，见此情景，和我母亲商量想要把枣树刨掉。我母亲抚摸着树身，说：“别刨了，移我那里去吧！”

实际上，这棵枣树太老了，它已经结不了多少枣儿了。

这棵枣树就这样来到了我家，依然种在屋檐前。每天早晨起床，迎接我的每一缕阳光都是经过枣树穿透而来，滤去了锋芒而变得柔和。

枣树刚移栽过来时病恹恹的，后来经过两年休整，逐年旺盛起来，重新焕发了青春。

再后来枣树越长越大，其实也没有刻意地给它浇过水、施过肥，树冠却像疯了一样猛长，超过了院墙，伸出了院子。每年的五六月份，满树的小黄花，就像新磨的小米一样黄灿灿，那香气总是惹得蜜蜂满院“嗡嗡”地飞，这倒成了全村的一道风景。

树不能砍，最后和盖房师傅商议，决定在新房的台阶处垒个弧形台阶，绕过枣树，这样既美观又保留了枣树，一举两得。

新房盖起来了，母亲笑着不断地从台阶上走上走下，熟悉着新环境。我无意中发现，母亲每次下台阶前，总是先弓一下腰，然后很自然地扶住枣树。

原来母亲在不知不觉中也老了，那就让这棵老疙瘩树继续陪伴着她吧！

萝卜疙瘩汤

■ 莘县 王海平

这是一根爱的萝卜，在我家小院里栉风沐雨，八十多岁的父亲母亲播种、浇水、拔草、捉虫，使萝卜长得水灵灵的，头顶着绿色的缨子。疫情风声刚起，两位老人担心我没有菜吃，亲自挖出，带着新鲜的泥土装袋，放在了我办公室门口。因为忙，萝卜在我门口待了一天，又在家里等了两天，才在小区封闭的第一个早晨被我想起，平生第一次要做萝卜疙瘩汤。

萝卜又细又长又白，我一边冲洗，一边想起“赤条条来去无牵挂”，萝卜都带着诗意。

一切两半，横刀直下，半山半水半岁月，半福半祸半红尘，有吃的就好了，不问多少，实在是不知需要多少。

先用刀把萝卜切成圆片，把圆片摞起，一般5至6片一摞，再切，差点滑刀，慢点，再慢点，终于切好。

饭后始知，有一种工具可以擦出细细的萝卜丝，那个挂在墙上的工具应该叫“擦床子”（音）。

想那细细的萝卜丝入水，一定如飞雪纷纷，我的刀切萝卜条，却因本身壮实，扑通扑通像青蛙跳水，很壮观。

萝卜开始了沸腾的“热恋”之旅，在前进的路上耐心等着与搭档疙瘩携手。

有一个面和水的笨人段子，讲的是一个人和面，面多了加水，水多了加面，如此反复，终致无法收拾。鉴于此，我给一个碗底的面，非常缓慢地加了五次水才和好——这次第，怎一个“滴”字了得。

电话请示，“专家”说萝卜一般煮六分钟即可，把手机放锅旁边，记上时间。

其间可以准备葱花，又想起同学因为我切的葱花又粗又短而戏谑过我。

盐、油、味精、酱油、醋、胡椒和葱花一起放碗里，等时间到了下锅。

所谓时间其实是等萝卜熟，用筷子捞起一根最粗壮的尝一口，又尝一口，再尝一口，终于熟了。看看手机，已经过去了足足十六分钟，比“专家”的六分钟多了一倍还多，久必香，酒一般是，不知萝卜汤是不是这样。

把疙瘩细碎地撒了一层，待微微熟，搅动后，再把各种“滋味”倾情汇入。

窗外秋叶静美，就用这只装饰着橘黄叶子的碗盛上一碗所谓的汤吧，本想用小勺轻抿一口以示斯文的，我的萝卜条却只能被我张着大口吃掉。喝也罢，吃也罢，还不是充饥即可。

做一次萝卜疙瘩汤真的是很美好的事。

独做、独吃、独想。

小说 连载

布衣诗人谢榛

■ 聊城 武俊岭

㊸

不一日，京城雄伟的城楼又映入谢榛的眼帘。

谢榛知道，崔元的府第靠近正阳门，是整个京师的中心地段。他一路打听，来到京山侯府第。

背靠巍峨的皇宫，崔元的府第高大壮美，让谢榛有点怵。

谢榛勇敢地上前敲门。

门开了，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问他有何贵干。

我从安阳赵王府来，姓谢名榛，拜见京山侯。

进来吧。

谢榛走进大门。大门又关上。门公说，你先在这里等一会儿，我去禀报侯爷。

喝两杯茶的工夫，门公回来，后面还跟着一个人。那人对谢榛说，先生随我来吧。

谢榛跟着那人，经过曲里拐弯的走廊、巷道，来到一个很大的殿堂。进去，殿堂偏左的位置，有一张很大的书案。书案旁边安置着一张大椅。椅上一人，正捧书而读。

侯爷，谢先生到了。

椅上之人正是崔元。谢榛知道，侯爷字懋仁，号岱屏，代州人氏。早年成为宪宗之女永康公主的驸马。嘉靖元年，因为迎立皇帝，被封为京山侯，很得嘉靖皇帝恩宠。

崔元站起来，正想走近谢榛。谢榛已跪下行礼，说，山东谢榛拜见侯爷。

起来，起来，不必行此大礼。崔元把谢榛扶了起来。

谢榛落座之后，引领之人对着崔元一躬，退了出去。

崔元和蔼地看着谢榛。他对一只眼的谢榛能写出那么多的好诗，很感兴趣，于是便说，谢先生，你的诗，杨一清大人让我看过，我很喜欢。你这次来见我，带诗来了吗？

谢榛从褡裢里掏出厚厚一叠诗歌，双手呈给崔元。崔元接过后看了头一首，随即放在椅边书案上，说，待我抽时间细看。

接下来，崔元询问了谢榛在赵王府的情况，对赵王也多有打听。

崔元说，你到了府上，一切都好说。先住下来，再说下一步的事。

谢榛一喜，心想如果侯爷能够在京师给找个差事，那我就可以把全家搬到京师来了。天子脚下，人烟稠密，生计肯定会多。谢榛欣喜地说，谢谢侯爷！

你住在我这，吃喝不愁，只管读书作诗就是了。来我这里的文人雅士很多，我看着合适的，便唤你来作陪。只是一件，大长公主脾气不好，你遇见她，务必小心一些。

谢榛说，侯爷，我明白。

侯府最东边的一处小院，院内有五间房子。院子东南角，有个茅厕。管家把谢榛引至最东边的一间，说这间里面的一应家具都是新的。你有什么需要，只管告诉我就是了。我姓刘名佳。侯爷可能对你说了，我是侯府的管家。

说了，侯爷说了。谢谢刘管家！

不客气！

刘佳离开，谢榛把简单的行李放下，脱鞋上床，盖上被子，很快就进入梦乡。他做了一个梦，梦见妻子头顶一块红绸，袅袅走来。他欢喜着，张开双臂欢迎妻子。一阵风儿吹来，红绸落地，妻子满头白发，满脸皱纹。谢榛想一把推开她。妻子这时说话了，你这个负心汉，跑到京师就变心了，忘记刚刚娶我时发的誓言了。

谢榛醒了，品味着梦境，流下几滴泪水。

谢先生，起来吧，侯爷请你赴宴呢。刘佳喊道。

谢榛不敢拖延，立即起身。门边铜盆里有水，他洗洗脸，用毛巾擦拭干净。然后，他整整衣襟，跺跺双脚，拍拍胸背，走了出去。（未完待续）

一城湖·文韵内容以本地文化、文学创作、读书、市井类原创稿件为主打（诗歌除外）。

投稿邮箱：lcw-byichenghu@126.com。拒绝抄袭，一经发现，该作者稿件永不再用。投诉电话：2921234。